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75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和《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将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自2024年12月10日至2024年12月19日,时限不少于10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口头或邮件向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反映。

2、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相关情况。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2、列入《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4、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5、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94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至12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mkj@aima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27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7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段华女士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春彦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郑慧女士

独立董事:马军生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27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至12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mkj@ai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春彦、李新、马群博

电话:022-59596888

邮箱:amkj@aima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3
证券代码:113610 证券简称:灵康转债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灵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2月19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本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之情形,已触发"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自2024年12月20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0号文核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52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525,000,000元,期限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2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25,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灵康转债",债券代码"113610"。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灵康转债"自2021年6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8.8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8.00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1年5月3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灵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2年7月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灵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3、因触发"灵康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自2024年7月16日起,转股价格由8.51元/股修正为8.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下修正"灵康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4年12月19日,股价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之情形,已触发"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截至目前,"灵康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远,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12月20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灵康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7日至2026年11月30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98 证券简称:赛隆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9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近日,公司收到致同所出具的《关于变更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曹阳、冯静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静工作调整,致同所指定胡荣接替冯静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由曹阳、冯静变更为曹阳、胡荣。本次变更不影响相关工作安排,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信息

胡荣,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三、本次变更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胡荣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四、备查文件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等证件。

特此公告!

赛隆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4-129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16日、2024年12月17日、2024年12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4年12月19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2024年12月19日公司股价再度涨停,自2024年12月17日至2024年12月19日,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5,458.65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8.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220.5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9.66%;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现将相关风险提示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16日、2024年12月17日、2024年12月1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4年12月19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2024年12月19日公司股价再度涨停,自2024年12月17日至2024年12月19日,公司股票价格已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5,458.65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8.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220.5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9.66%;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4-073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人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达标,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全部解锁,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030股予以回购注销。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5,030	15,030	2024年12月24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二)2024年10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发布了《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截至2024年12月10日(含)已满45天。公示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事项提出异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的规定,"激励对象当年度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而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王燕军、徐祯2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03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递交了回购注销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2月24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7,003,312股变更为236,988,28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37,003,312元变更为236,988,282元。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30	0.01	-15,03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36,988,282	99.99	0	236,988,282	100.00
总计	237,003,312	100.00	-15,030	236,988,282	1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日播时尚本次回购注销已按照其进行阶段履行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日播时尚本次回购注销尚须根据《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进行信息披露,并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1、日播时尚回购注销实施申请

2、经公司及董事会盖章、董事长签字的说明及承诺书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收到股东霍山衡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邦投资")的通知,衡邦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办理质押式回购交易股份提前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衡邦投资	否	2,100	68.27%	3.09%	否	2024/10/10	2024/12/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19日,衡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应流投资	18,582.50	27.37%	9,000	9,000	48.43%	13.25%	0	0	0	0
衡邦投资	3,076.02	4.53%	2,100	0	0.00%	0.00%	0	0	0	0
衡玉投资	581.3636	0.86%	0	0			0	0	0	0
衡宇投资	186.5489	0.27%	0	0			0	0	0	0
杜应流	1,162.43	1.71%	0	0			0	0	0	0
合计	23,588.86	34.74%	11,100	9,000	38.15%	13.25%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所持公司股票质押率处于合理水平,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会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4-039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通过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2月19日(星期四)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15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朱云舫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4-072
债券代码:113067 债券简称:燃23转债

深圳燃气关于高管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卓凡先生辞职申请,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及公司其他职务。该等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辞职申请自送达之日起生效。

卓凡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改革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卓凡先生任职期间作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4-096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3月9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3日和2024年2月2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南京优宁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4.12.5	2024.12.30	0.40%-1.99%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	2024.12.23	2025.3.24	0.85%、2.25%、2.45%	自有资金

注1: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投资品种为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在上述产品管理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现金管理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19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余额为25,000万元(含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余额为82,000万元(含本次)。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五、备查文件

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相关证明资料。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附件

单位:万元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资金来源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800	2023.12.22	2024.4.8	1.30%、3.6738%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200	2023.12.22	2024.4.9	1.29%、3.682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3.12.29	2024.3.29	1.30%、2.70%、2.90%	是	自有资金
乐备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2023.12.29	2024.1.5	1.65%、2.102%、2.302%	是	募集资金
南京优爱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	2023.12.29	2024.1.5	1.65%、2.102%、2.302%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8	2024.4.8	1.00%-2.60%	是	自有资金
爱必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2024.1.5	2024.4.8	1.55%-2.7%	是	自有资金
乐备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2024.1.9	2024.4.9	1.65%、2.43%、2.53%	是	募集资金
南京优爱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	2024.1.9	2024.4.9	1.65%、2.43%、2.53%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300	2024.1.11	2024.1.29	1.85%或2.2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800	2024.1.30	2024.4.3	1.85%、2.45%、2.6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2.26	2024.5.27	1.20%、2.60%、2.8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2.28	2024.6.14	1.55%-2.3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24.3.11	2024.6.11	1.20%、2.55%、2.7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3.11	2024.6.11	1.20%、2.55%、2.7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3.18	2024.6.18	1.20%、2.55%、2.7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3.18	2024.6.18	1.00%、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800	2024.3.21	2024.7.1	1.3000%、3.0541%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200	2024.3.21	2024.7.2	1.2900%、3.0632%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3.29	2024.6.28	1.20%、2.80%、3.0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4.2	2024.6.3	1.85%、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	2024.4.8	2024.6.11	1.85%、2.6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4.10	2024.6.11	1.85%、2.60%、2.80%	是	自有资金
乐备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	2024.4.10	2024.7.9	1.65%、2.53%、2.63%	是	募集资金
南京优爱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	2024.4.10	2024.7.9	1.65%、2.53%、2.63%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4.15	2024.7.15	1.00%-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4.15	2024.7.15	1.20%、2.55%、2.75%	是	自有资金
爱必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2024.4.12	2024.7.12	1.5679%-2.7%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4.23	2024.4.30	1.55%、2.46%	是	自有资金
爱必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2024.4.26	2024.7.25	1.5674%-2.65%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5.7	2024.5.14	1.85%、2.3%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5.17	2024.5.31	1.60%、1.8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4.5.20	2024.8.20	1.20%、2.50%、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5.22	2024.5.29	1.20%、1.7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6.3	2024.6.28	1.20%、2.70%、2.90%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6.3	2024.6.13	1.85%、2.1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6.3	2024.6.28	1.20%、2.58%、2.78%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4.6.11	2024.7.11	1.20%、2.30%、2.5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4.6.12	2024.7.15	1.85%、2.2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6.18	2024.10.11	1.55%、2.30%	是	自有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2024.6.18	2024.12.20	1.40%-2.49%	否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	2024.6.24	2024.9.24	1.20%、2.30%、2.5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6.24	2024.9.24	1.20%、2.30%、2.50%	是	募集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4.6.26	2024.7.29	1.85%、2.2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4.7.1	2024.7.31	1.20%、2.45%、2.6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7.1	2024.7.31	1.20%、2.45%、2.6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7.3	2024.10.8	1.00%-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4.7.4	2024.10.25	1.55%-2.5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4.7.4	2024.7.31	1.20%、2.45%、2.65%	是	自有资金
爱必信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24.7.18	2024.10.18	1.65%、2.17%、2.27%	是	募集资金
南京优爱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	2024.7.16	2024.10.15	1.15%、2.30%、2.40%	是	募集资金
乐备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4.7.16	2024.10.15	1.15%、2.30%、2.40%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7.22	2024.10.22	1.00%-2.7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2024.7.19	2024.10.9	1.20%-2.60%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4.7.23	2024.7.30	1.50%、1.71%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8.2	2024.8.30	1.85%、2.1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4.8.5	2024.11.15	1.55%-2.4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	2024.8.2	2024.11.1	1.20%-2.65%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8.2	2024.11.1	1.20%-2.65%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8.22	2024.11.20	1.50%-2.5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4.8.23	2024.8.30	1.45%-2.30%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9.5	2024.9.30	1.75%、2.0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9.5	2024.9.30	1.50%、2.4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4.9.6	2024.11.26	1.10%-2.40%	是	自有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4.9.10	2024.12.30	1.20%-2.39%	否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10.8	2024.10.31	1.10%、2.47%、2.67%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	2024.10.8	2024.10.31	1.10%、2.47%、2.67%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10.10	2024.12.20	1.50%、2.42%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0.12	2024.10.31	1.50%、2.46%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2024.10.16	2024.11.15	1.10%、2.10%、2.3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0.17	2024.12.20	1.55%-2.30%	否	自有资金
乐备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4.10.23	2024.12.20	1.30%、1.80%、1.90%	否	募集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4.10.28	2024.11.28	1.10%、2.10%、2.30%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0.29	2024.12.20	1.30%-2.20%	否	自有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4.11.1	2024.11.29	0.40%-2.29%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4.11.4	2024.11.28	0.85%、2.09%、2.29%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1.4	2024.11.28	0.85%、2.09%、2.29%	是	募集资金
优宁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1.4	2024.12.20	1.30%-2.26%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11.7	2024.11.29	1.30%-2.2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1.8	2024.12.20	1.30%-2.10%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	2024.11.18	2024.12.18	0.85%、2.00%、2.20%	是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4.11.18	2024.11.29	1.30%-2.20%	是	自有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4.11.29	2025.1.9	1.70%、1.95%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4.12.2	2024.12.31	0.85%、2.20%、2.40%	否	自有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4.12.2	2024.12.31	0.85%、2.20%、2.40%	否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4.12.2	2024.12.31	0.85%、2.15%、2.35%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12.2	2024.12.31	0.85%、2.15%、2.35%	否	募集资金
优倍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4.12.3	2024.12.27	1.55%、1.78%	否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2024.12.4	2025.5.30	1.30%-2.15%	否	自有资金
南京优宁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4.12.5	2024.12.30	0.40%-1.99%	否	募集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	2024.12.23	2025.3.24	0.85%、2.25%、2.45%	否	自有资金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53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铜陵中旭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旭产投")持有公司128,897,95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191,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4%。本次质押30,000,000股,为首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3.27%,占公司总股本的4.76%。

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获悉控股股东中旭产投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旭产投	是	30,000,000	否	否	2024-12-18	2025-12-1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7%	4.76%	偿还债务
合计	-	30,000,000	-	-	-	-	-	23.27%	4.76%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旭产投	128,897,956	20.44%	0	30,000,000	23.27%	4.76%	0	0	17,191,977	0
合计	128,897,956	20.44%	0	30,000,000			0	0	17,191,977	0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70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8号)核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4,812,79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0,579,366.83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2,930,456.9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7,648,909.8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0日全部到账,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353号)。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次注销前,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蓉支行	43050175353600000808	标的公司项目建设	已注销
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支行	800000087215000006	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存续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8601010888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会同县广木6,000头核心种猪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本次注销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湘江新区支行	943002010134498903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会同县杨家渡村2,400头父系养猪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存续
汉寿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北路支行	82010100004005059	汉寿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汉寿高新区年产24万吨饲料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存续
会同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010211000000822	会同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8万吨生猪全价配合饲料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存续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府支行	66210078801700001360	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存续
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11475010000	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建年产60万吨饲料厂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存续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广木6000头核心种猪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剩余资金,变更为用于"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广木6000头核心种猪场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郴州天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猪料新质工厂建设项目"专项账户,"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同县广木6000头核心种猪场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银行账号:731908601010888)专户余额为0,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